

論歷史制度主義的制度變遷理論

胡婉玲

歷史制度主義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作為新制度主義其中一個支流，近年來已成為政治學研究國家角色與國際政治的一個重要途徑，儼然為行為主義後期政治學的研究注入一股新活力。本研究旨在介紹歷史制度主義之源流與其在行為主義後期之發展概況。次就歷史制度主義在方法論基礎的運用上，論述其理論的假設基礎與基本主張、本文尤其針對歷史制度主義有關制度變遷的議題、敘明其核心概念。其三、將其與新制度主義的其他兩個支流——理性選擇 (rational choice) 與組織理論 (organization theory) 之制度變遷內涵做區辨比較。

「新制度主義」¹ (New Institutionalism) 與制度分析近來已經成為研究組織、文化、經濟與政治、社會學科各領域重要的研究途徑，當前以「新制度主義」為名之研究著作林林種種，複雜而多元。在社會科學中幾個不同的學科 (經濟學、社會學、政治學)，有各個領域之研究者依其各自不同的觀察角度與研究假設，對不同主題之「制度」 (institution) 做探討 (包括制度的形成、運作與變遷)。政治學領域最常引用的歷史制度主義係針對一九五

與六十年代社會科學中以行為主義 (Behaviorism) 為主導的研究之反動，對於行為主義以個體行為與特質當作研究焦點的方式產生高度的懷疑 (Scott, 1995: 7)，同時亦對於政治學傳統所強調主權、合法與正式制度的靜態研究議題，提出另類的看法。

壹、新制度主義——歷史制度學派的興起

「制度」的研究是政治學與比較政治研究的傳統，而早期制度研究的重心在於國家 (state) 之學的研究。以國家為研究重心的傳統，側重於制度規範性 (normative) 理論的建立，例如對於憲政主義、法律、政體、國體的研究與區辨。在二十世紀中葉之前，傳統的制度研究一直是處於此種靜態比較、分類的研究模式，直到行為主義 (behavioralism) 盛行後，學者開始移轉研究的重心，由於行為主義的強調透過一般性 (general)、解釋取向 (explanatory) 以及分析的 (analytic) 研究法來建構理論，因此政治學的傳統研究主題轉向另類範疇，例如：投票行為、民意等所謂實證的研究。由一九五十年代末期至一九七十年代中期政治學的研究範

曠中觀察，可發現幾乎沒有有關「國家」或「制度」的討論，直到一九八〇年代後，此種情形才逐漸產生轉變。

行為主義在政治學，甚至整個社會科學稱霸了約三十年的光景。²到了八〇年代初期，許多批評行為主義研究法的言論如雨後春筍般出現，而新制度主義也是在一波風潮下開始出現（Peters, 1999: 15）。

一九八〇年代政治學研究的轉變，在於學者對行為主義研究法產生的疑惑。他們認為在行為主義的研究方法下，往往忽略了政治其實還是由具有人性的行動者所構成的事實，也因此學者開始將政治學的傳統議題——國家，重新加以詮釋，並致力於理論的建構。柯思樂（S. D. Krasner）是首先討論此一領域的學者（S. D. Krasner, 1984:223-226）。他舉出在一九八〇年代國家研究的兩個中心議題：國家自主的程度（靜態的研究架構）以及國家和環境一致的程度（動態的研究架構），以分別說明國家作為外在（exogenous）與中介（interval）變項之下，國家是否能規畫、執行其一己的偏好，以及制度在面對國內與國際環境變遷時的反應，與後續如何影響環境等問題。

至於歷史制度主義正式成為一個研究途徑，乃源自於1990年，由史坦莫（Steinmo）、賽倫（Thelen）與龍史崔（Longstreth）等三人共同編撰有關歷史制度主義之研究專書後（原文書名為Structuring Politics: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in Comparative Analysis），正式定名為歷史制度主義。該書的內容強調歷史制度主義的研究議題，在於制度的動態（dynamism）與變遷（change）的研究，以及理念創新與制度限制性的互動。因

此，制度變遷的研究可說是該研究途徑的理論核心。歷史制度主義研究者對於制度變遷議題的重視，主要來自一九八〇至一九九〇年之之間，許多舊國家的消失與新國家、超國家政體同時誕生的現象所產生的研究興趣，而這些變遷，迫使政治學者必須更為仔細的省思變遷與國家研究的主題（Migdal, 1997: 209）。

貳、行動者的邏輯

政治學對制度與國家研究的再興，主要是源自於經濟危機，例如，石油能源危機，東亞挑戰的危機等。學者開始關注為何各個國家在面對相同的危機時，會產生不同的政策因應措施？於是他們對於國家的結構、國家與社會的關係又開始燃起高度的興趣。1985年史考波（Theda Skocpol）的一篇文章「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即開始以國家中心論為主導的研究取向。因此政治學的學者如泰利（Charles Tilly）、蒙恩（Michael Maun）、伊凡（Peter Evans）、霍爾（Peter Hall）、艾肯貝利（John Ikenberry）都在這一波以國家中心論的潮流下，開始研究「國家」這個議題。³

國家中心論的相關研究，基本上是針對「社會中心論」的一種挑戰（Theda Skocpol, 1992: 3-6）。根據史考波的觀點，國家是具有其自主性（state autonomy），有其利益與偏好，國家追求的目標與政策在實際的運作上，未必與社會團體與階級的利益與需求相符合。因此，不能將國家政策視為單純的反應社會階級或特定團體的利益，國家實際上也是一個行動者，他亦有自己的利益與偏好。國家中心論的核心概念可分為二組相關但不同的概念，一為國家的自主性（autonomy），另一則是

國家的能力 (capacities)。就前者而言，強調國家作為一個組織，其制訂的政府與追求的目標並非僅是反應社會中特定利益團體與階級的要求而已。易言之，國家機關有其自我追求的目標。至於後者，係指國家在面臨來自社會中有力量的利益團體之壓力下，制訂與執行政策的能力 (T. Skocpol, 1985:3-28; 周育仁, 1993: 55)。在此種假定下，國家可能具有自主形式政策與偏好，但它不一定有能力去執行該項政策。歷史制度主義的學者密鐸 (Joel S. Migdal) 也提出類似的看法，他認為國家雖然具有壟斷與強制的權力，但實際上大部份國家在制度與政策的運作上，國家的強制能力其實是有限的。因此，有必要研擬一個研究國家的有效方法，而前提就是必需將國家的能力視為有限的 (limited state)，同時透過過程取向 (process)，以理解、關切國家與社會之間的互動關係 (Migdal, 1997:221)。

本研究以為，國家中心論並非是導致歷史制度主義的唯一因素，但可說是具有重大的影響力。雖然歷史制度主義對於國家結構的議題與國家中心論同樣感到興趣，但歷史制度主義並不僅止於從組織之間的互動出發，更強調國家的行動、政策的形式，並且提升到較高層次的制度脈絡中，以期瞭解此一互動的過程。換言之，國家中心論與歷史制度主義皆重視非決定性因素的影響，這使得國家作為一個行動者的假定之下，具有更高的行動能力。密鐸 (J. S. Migdal) 也認為，要由有限的國家角度切入；從過程而非結構性因素來從事研究，才能解決由韋伯 (M. Weber) 以降，學院派強調國家強制力與合法性權威研究所帶來的盲點 (Migdal, 1997:221-233)。

就歷史制度主義而言，便是要把研究的重點置於規範、過程以及慣例的程序，並強調行動者計算能力的重要性。同時，透過理性的觀點將行動者的利益視為與結構相互的結合，以期能在情境下求得適切的反應。職是之故，行動者的行動邏輯，是在制度的限制下追求最適切的反映，而非利益的極大化。相較於理性選擇學派的觀點，歷史制度主義認為制度是提供行動者制訂政策與追求利益的範疇，並非是理性選擇學派將制度當作是行動者在追求利益與達成偏好時，所必須採取的一種權宜行動或策略。就歷史制度主義的觀點來看，學者們雖然與理性選擇學派的學者都認為，行動者利益與偏好的表達是具有相當的自主性，但是歷史制度主義的學者較強調的是脈絡的限制性 (contextual constraint)，他們將制度視為是選擇與偏好的決定性機制 (a determinant of choices and preferences) (Koelble, 1995:237)。

參、歷史制度主義的基本主張

根據彼得 (Peter) 與泰勒 (Taylor) 的觀點，歷史制度主義有四個重要的特徵 (Peter and Taylor, 1996: 954-958)：

一、透過較宏觀的觀點與範疇，來定義制度與行動者行為的關係

歷史制度主義結合理性選擇與組織理論學派當中計算途徑 (calculus approach) 與文化途徑 (culture approach)，將重點置於規範和過程以及慣常的程序；強調“計算”的重要性，並透過理性的觀點將行動者的利益與結構相結合。行動者追求的是最適切的反映，而非理性選擇學派中利益極大化的假定。而所謂最適切的反

應，則是透過一次又一次，不同團體間的策略、攻防中所形成。人只能靠突發狀況來改變制度。

二、權力與權力在制度實際運作的不對稱關係 (asymmetric of power)

事實上，新制度主義的各種學派對於權力的運作，均存有高度的研究興趣，歷史制度主義特別注意偏差性 (bias) 的議題。偏差性，是指制度的產生，一方面是制約行動者行為的一套標準程序，另一方面也可能是行動者追求利益下，所產生的特定秩序及規範，亦即主張每個制度的形成必然有權力不對等的情形。在制度不對稱下，制度中弱勢的行動者可透過理念與利益在不同時空環境下的詮釋，而伺機改變制度。

三、路徑相依與結果的不確定性

歷史制度主義的學者相信制度與歷史存在一種互為因果的關係，因此他們相當強調制度的延續性。一方面，歷史制度主義的學者運用理性選擇中路徑相依 (path dependent) 的概念，解釋制度如何受到歷史的影響，而產生制度依循的因果觀。另一方面，歷史制度主義的學者將歷史因素中的序列拉長，分析行動者的行為。他們認為，行動者為達到某種特定目的，必須選擇一個適當的方法來達成。而歷史之所以會產生路徑相依的現象，是因為行動者在當時的環境與條件下所採取的最適合的行動方案。儘管如此，並不能代表行動者在決策的當時就如是考量。事實上，行動者在不同時間點的想法，可能受到更多偶發與非預期因素的影響而產生改變。倘若僅是單以路徑相依做出解釋，將會形成只能解釋「歷史當中發生了哪些事情？」，而無法解釋「這些事情是如何的發生？」的情形。因之，歷史制度主義對於不確定的結

果與歷史中偶發性因素 (contingencies of history) 都是相當的強調。

四、制度的準決定論

歷史制度主義的看法，不同於理性選擇學派強調行動者的策略，以及組織理論認為制度所具有的終極決定論。歷史制度主義雖然注重制度如何限制行動者的行為，但亦重視制度的限制性與如何被破壞的可能性。歷史制度主義的研究者強調：制度並非政治結果的全部，他們注重制度與其他因素相互調合的關係，特別是理念與思想對制度的影響。

在說明歷史制度主義的特徵後，可以發現歷史制度主義對制度如何影響行動者行為的假定，實際上是採取折衷的立場 (Thelen and Steinmo, 1992:13-22)：

一方面，歷史制度主義認為制度是利益計算的策略互動，同時制度也界定了利益的範圍。因之，由制度所引導的策略性行動，長期下來固化而成為一套世界觀或文化的習慣。其次，歷史制度主義的學者認為，制度並非因果關係的唯一來源。由於歷史制度主義對於制度變遷，採取的是動態性的觀點，它排除了既往政治制度連續性、決定性的看法，因此，歷史制度主義轉向追求制度變遷的來源及其結果。在此種前提之下，它認為制度不是唯一的因果力量，因果關係具有複雜性，社會經濟的環境條件以及理念因素，均會影響因果關係的產生。最後，由於歷史制度主義採取的是過程 (process) 取向的研究法，因此特別強調結構與行動的交互關係。歷史制度主義關切具體的時空脈絡性，從時間序列 (temporal sequence) 的面向來分析事件發生的過程與後果，最重要的是，它由行動者的行為與結構的交互作用結果所

形成歷史過程意圖與非意圖因素的影響中，尋找影響行動者與制度轉變的原因。歷史制度主義強調特定社會結構與過程的獨特性以及變異性。

經由對歷史制度主義的特徵說明之後，我們可以清楚觀察到它所採取的是一種制度動態論的觀點。賽倫（Thelen）與史坦莫（Steinmo）在制度動態論的觀點下，提出了達成制度變遷的原因：（Thelen and Steinmo, 1992:16-17）

社會經濟或政治的脈絡產生了巨大的改變，造成了潛在制度突變的情境。社會、經濟脈絡中或政治權力的改變，造成行動者可以透過既存的制度去追求其目標。外在的改變，造成既有制度中原有的行動者既定的目標或策略轉移。行動者調整其策略以適應改變，而此種改變可能造成制度崩潰，也可能只是在制度的限制下形成逐漸、點滴的改變。

肆、歷史制度主義的制度變遷方向

經由前面的分析論述中可知，歷史制度主義運用非預期性的結果、外在環境改變以及行動者策略因素等，說明產生制度變遷的原因。理性選擇學派運用路徑相依的觀點解釋制度變遷的路徑，然而有關變遷的方向，事實上是具有爭議性。歷史制度主義雖然也運用路徑相依的概念，說明制度如何受到歷史因素的影響而產生循環的結果，但是路徑相依式的改變仍是受到相當的挑戰。

一、斷續式均衡

有關制度的演進，傳統的達爾文主義認為演進是一個緩慢與持續的過程，物種會

適應環境的變遷。而採取另一種極端看法者則認為：變遷是一瞬間的事情，變遷的結果會造成先前的群體被全面性的取代。然而對於變遷的本質到底是應採取漸進論或是中斷論的觀點？到底這個世界是處於不變化的狀態，還是在壓力大於結構所能承受的底限時才會發生變化？歷史制度主義研究學者柯思樂（Krasner）提出了斷續式均衡（punctuated equilibrium）的觀點來說明他對變遷的看法（Krasner, 1984: 240-242）。⁴ 他認為，斷續式均衡的看法預設了更多不確定因素機會的產生。制度在長期的角度看來是不穩定的，但是會經歷一些危機的影響帶來相對性而突然的改變。在制度的穩定時期，制度為自變項，形塑了政治結果與政策；而在制度毀壞時期，制度轉向為依因變項，反身為政治的結果與政策所形塑。斷續式均衡意味著制度會在特定的均衡下維持一段時間，之後產生改變，變動後的制度就重新形成另一個均衡，繼續運行下去。制度變遷的方向不是在追求一個終極均衡的狀態，而是從一個均衡遭遇變動後，再趨向下一個均衡。

斷續式均衡的概念，事實上點出制度的演化，有時是不在制度設計者的控制範圍內，制度的演化是一個相當複雜的過程。伊門卡特（E. M. Immergut）對歷史制度主義的討論，可以說明制度變遷過程的高度複雜性（Immergut, 1998: 23）。他認為歷史事件具有一定的因果關係（causality），同時歷史亦具有偶發性（contingencies of history）與不規則性（irregularities of history）。職是之故，我們對制度變遷的方向必須要將時間序列拉長，藉以觀察制度是如何地受到預期與非預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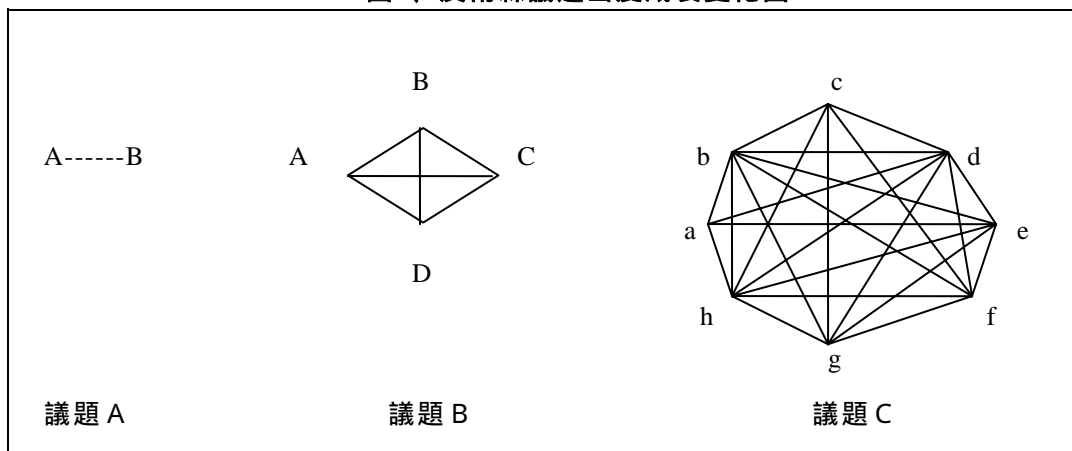
素的改變。而不是僅以理性選擇學派路徑相依的觀點，來看待制度的變遷方向。

二、議題密度成長

歷史制度主義學者皮爾森（Paul Pierson）也曾主張，歷史制度主義在強調

由時間的發展當中，觀察行動者變化所衍生的複雜性與變動幅度，於是提出「議題密度成長」（the growth of issue density）論點（見圖1）。

圖1、皮爾森議題密度成長變化圖



資料來源：皮爾森（Pierson），1996：p.138

皮爾森主張在許多議題上行動者所面對的，並非如議題A情境所描述只有一組行動者互動，更多的情形是類似議題B與C所描述的情境，具有多向的連結關係，例如議題B有四個行動者，可形成六種連結方式；議題C有八個行動者，則形成二十八種連結關係。一旦行動者增加，連結關係呈多向繁複地成長，則行動者最原始的企圖按照預期結果發展的機率越小。皮爾森（Paul Pierson）就以議題密度的擴大說明非預期結果（unanticipated consequence）會形成制度發展脫離行動者原本的預期，主張多方行動者互動所產生的非預期因素與權力運作，都會影響制度的改變與行動者預期達成的結果；亦即，歷史發展中的每一個因素都息息相關，任何意圖性與非意圖性的影響力，都

會產生交互作用，進而形成行動者不同的動機與政、經發展結果。

伍、與其他研究途徑之制度變遷比較

經濟學中的新制度主義承續其學科的傳統，關心的是個體如何在面臨集體行動下，如何進行選擇（choice）。社會學中的新制度主義，則是傾向對於集體行為當中共享的價值、意義以及潛存於人們行為視為理所當然的習慣（habit），論述制度無所不在的特質。至於歷史制度主義，則是繼承政治學對於權力與國家機關（state）等傳統議題，作為重新詮釋的基礎。接續本研究擬針對三種制度主義的變遷途徑之異同加以說明。

一、與理性選擇學派之比較

首先，就行動者的邏輯來看，理性選擇途徑採取的是一種計算的取向（calculus approach）。理性自利的行動者，在企圖極大化其目標與偏好時，必需考慮相同理性自利行動者的行動策略，也因此他在行動之前必需考慮或期待其它行動者的行為。同時，由於行動者之間的互動行為具有重覆性，為了降低交易成本與互動結果的不確定性，才使得他們選擇制度作為保障其利益與偏好的措施。在面對制度變遷上，理性選擇學派也承襲一貫的思考模式，以相對價格改變來解釋制度變遷。相對價格的改變，意味著行動者的選擇能力具有相當程度的主動性與自主性，理性自利的行動者可以自由的進出制度，而不受到權力的強制性限制。

再者，雖然已有相當多國際政治的研究者採理性選擇途徑，來解釋國際政治舞台中各國政府主權至上的國際現實，然而在這觀點上，歷史制度主義與理性選擇學派並非兩個對立性的理論。歷史制度主義在以理性選擇主義為基礎下，發展亦強調行動者理性自利的歷史制度理論（Rosamond, 2000: 118）。所不同的是，理性選擇學派只能說明行動者於某一特定時空環境下的利益偏好與選擇。然而行動者在不同時期會產生利益偏好的改變，如果將這些不同的利益偏好串連起來，將會產生理性選擇學派無法解釋行動者在不同時期選擇彼此矛盾的現象。歷史制度主義於此，則做出較為全觀性及歷史性的補充。

二、與組織理論學派之比較

相對於理性選擇學派的假定，組織理論學派則是新制度主義的另類代表。行動者並非是理性選擇學派當中所形容的是企圖

自利極大效用的個體。相反地，行動者只是制度環境下的滿足者（satisfiers），他是受制於其所鑲嵌（embedded）的系絡、環境與制度。因之，符號（symbols）、慣例（routines）與文化（culture）等制度性因素建構了行動者的偏好，身份與自我意象。變遷的發生在該途徑中是具有相當困難性，而較強調積習（habit）、認知性要素（cognitive）在制度脈絡中傳承的事實。相對於理性選擇學派而言，組織理論學派採取的是文化途徑（cultural approach）而非計算的途徑。（Peter and Taylor, 1996:954-958）

組織理論學派的理論貢獻，雖然可以清楚的說明制度的穩定、停滯及其慣性的產生原因，但是在制度變遷這個議題上，確實是其較弱的一環。儘管組織理論學派強調文化、鑲嵌的重要性，與組織的非理性面探討，但是它無法解釋非制度性因素的影響（Koelble, 1995:235），而僅把分析層次置於行動者與其所鑲嵌的系絡與環境當中，而且一味的低估行動者的創新創發之能力與可能性。同時，比較性的研究略為不足。而歷史制度主義的分析層次與研究範疇，可作為組織理論學派的補充性解釋。

歷史制度主義採取的是折衷上述二種新制度主義的觀點。歷史制度主義對於由利益計算下所採取的策略性互動行為，是與理性選擇學派相同的計算途徑。但是，二者的差異在於理性選擇學派對於利益形成的看法，是由行動者策略互動下所產生的，而歷史制度主義雖然也採取計算途徑來論述行動者的行動邏輯，但是利益並非是由行動者所建構，而是由制度所界定的。其次，雖然歷史制度主義與組織理論一樣，強調制度在文化上與歷史上的傳承

與影響力。但與組織理論學派不同之處，在於組織理論學派強調的是一種制度環境中習焉不察 (take for granted) 的世界觀與文化上的習慣。歷史制度主義對此採取的對策是，一種透過制度所引導長期性的策略互動，所形成的價值觀與習慣。雖然二者都強調習慣性行動的重要性，不同的是歷史制度主義的習慣是建構於由制度定義下的反覆性互動之上，而不是組織理性學派所強調先天性認知的限制性。

除了上述的差別之外，歷史制度主義在制度變遷的看法上，也與其它二者有所不同。歷史制度主義之所以稱之為歷史的，與具有歷史取向的主要原因，就是在變遷的議題上有著不同的觀點。首先，歷史制度主義認為制度並非因果關係唯一動力。因果關係是具有相當的複雜性，而並非是理性選擇或組織理論學派所認為制度的均衡或是穩定狀態那麼單純。社會、經濟結構與環境條件是隨時在改變的，復以許多意外事件與重大危機的發生，都會形成行為的不可預測性與破壞既定制度的可能。歷史制度主義對此則作了較好的掌握，它從時間序列的面向上分析事件的過程與後果，並且重視由行動者與制度結構互動作用下產生的意圖性與非意圖性的結果，所造成個體處境與制度的改變。歷史制度主義對特定制度結構與互動過程的獨特性與變異性，有著較高的關懷與適用性。(Thelen and Steinmo, 1992: 16-17)

陸、結論

就變遷發生的原因與制度的影響而言，一個好的變遷理論不只是關心行動者的理性選擇應該是什麼，同時也應關心行動者實際的選擇到底是什麼。因此，對於變遷

理論的研究與解釋變遷，不能僅只觀察在歷史上某種特定的變遷現象，就認為行動者是為達成某一目的採取的必要手段所導致。歷史是具有連貫性，不可斷章取義的截取幾個歷史上的「點」做因果分析，而誤認為觀察的結果就是能有效的解釋變遷的現象 (盧倩儀, 1997: 33)。皮爾森 (P. Pierson) 也對此抱持相同的看法 (P. Pierson, 1996:126-127)，他認為要解釋制度的改變非僅止於“靜止特寫” (snapshot) 的描述，更重要的是必須要將焦點放置在歷史脈絡中去理解。歷史制度主義除了考慮制度變遷的內在邏輯向度，它也注意到外在歷史向度的影響。伊門卡特 (E. M. Immergut) 對此點亦採取相同的觀點，他認為因果不確定 (quirks of fate) 形成了各種意外的組合，這常使得理性自利的行動者之行為轉向到另一條未知的路徑上 (Immergut, 1997:14-15)。倘若缺乏歷史性的解釋，會造成斷章取義的偏執觀念。

總的看來，歷史制度主義拮取了理性選擇與組織理論學派當中的若干觀點 (例如：路徑相依、認知、理念、文化的影響) 作為其理論的基底。更重要的是，歷史制度主義強調透過時間序列的解釋與分析，來發現制度創建、變遷與競爭等議題的原因。歷史制度主義的優點，在於它並不是僅由個體的行動與集體的限制中，論述制度變遷的相關議題，它企圖由各種危機、意外事件與不可意料的非制度性因素，擴大了我們對於制度變遷的想像。人類生活當中制度的改變，有多少是人類理性下的產物？而能夠真正掌握的又有多少？是人類創造了制度，還是制度主宰了人類的生活？這些哲學上的思考，從古至今困擾過多少的思想家，以後也必然考驗

著後世的人類。

【註釋】

- 1.有關新制度主義的英文名詞，一般學界使用 New Institutionalism，少數使用 Neo-Institutionalism，所指皆相同。晚近之學術研究發表已趨向使用 New Institutionalism。
- 2.行為主義為社會科學邁向「科學」的希望勾勒出遠景，但是這樣的企圖隨著社會科學研究者不斷的自省與批判後終告壽終正寢。有關行為主義的說明，請參照第一章第二節部份。
- 3.近年來，國際政治與比較政治學科領域，開始注意到全球性國際分工與經濟形態轉變對國家的影響。國家的角色不再只是維持國內政經秩序與準備發動戰爭之上，國家更必須面對外部政經環境的劇烈變遷，研擬出解決之道。
- 4.柯思樂（S. D. Krasner）的斷續式均衡觀點強調，新制度的產生與原本制度的崩潰原因，主要是源自於制度面臨了某種危機。危機發生的時刻相當短暫，主要是因為制度內部既存的矛盾衝突或外在環境的改變到達了臨界點的狀態，一旦遭遇特定突發狀況的刺激，造成制度內部控制能力或應付外在環境能力降低。因此，制度必須產生改變，以因應內部衝突或承受外在環境壓力的衝擊。

【參考書目】

- 1.周育仁，1993，《政治與經濟之關係-台灣經驗及其理論意涵》，台北，五南圖書公司。
- 2.盧倩儀，區域整合理論的比較與評析，《美歐季刊》，第12卷第一期，1997年春季刊號，頁27-44。

- 3.Olsen, M. 1965: *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s: Public Goods and the Theory of Group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4.Peters, B. Guy. 1999: *Institutional Theory In Political Science :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London: Pinter.
- 5.Powell, Walter W.& DiMaggio, Paul J. 1991: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In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6.Rosamond, Ben. 2000: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London: Macmillan Press .
- 7.Thenlen, Kathleen and Fran Longstreth. 1992: *Structuring Politics: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in Comparative Analysis*. N.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8.DiMaggio, Paul J. and Walter W. Powell. 1983: "The Iron Cage Revisited: Institutional Isomorphism and Collective Rationality in Organization Field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8:147-160.
- 9.Immergut, Ellen M. 1998: "The Theoretical Core of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Politics and Society*, Vol. 26:5-34.
- 10.Hall, Peter A & Taylor, Rosemary C.R. 1996: "Political Science and the Three New Institutionalism" *Political Studies*, Vol.44: 936-957.
- 11.Koebler, Thomas A. 1995: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in Political Science and Sociology."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27: 231-245.
- 12.Krasner, Stephen D.1984. "Approaches to the State: Alternative Conceptions and Historical Dynamics."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16:

- 223-246.
- 13.Migdal, Joel. S, 1997: "Studying the State."
In Mark I. Lichbach and Alans. Zukerman
eds.,. *Comparative Politics: Rationality,
Culture, and Struture*.; 208-235.
- 14.Peter, Hall A. & Taylor, Rosemary C.R. 1996:
"Political Science and the Three New
Institutionalism." *Political Studies*, Vol.
44:936-957.
- 15.Pierson, Paul 1996: "The Path to European
Integration: A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
Analysi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Vol.
29:123-163.
- 16.Pierson, Paul 2000: "Increasing Returns, Path
Dependence, and the Study of Politic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s, Vol.94,
No.2:251-267.
- Pollack, M. A. 1996: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and EC Governance: the
Promise and Limits of Institutional Analysis."
Governance 9 (4): 429-458.
- 17.Skocpol, Theda.1992: *Protect Soldiers and
Mother: The Political Origins Social Policy in
the United States*. Cambridge, MA: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p.1-62.